证券代码:600715 证券简称:*ST松辽 编号:临2016-026号

松辽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6年3月14日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股票代码、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证券简称由“*ST松辽”变更为“松辽汽车”,股票代码“600715”不变,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撤销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一)股票种类与简称:A股股票简称由“*ST松辽”变更为“松辽汽车”

(二)股票代码仍为“600715”

(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6年3月14日

二、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因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2014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3.2.1条第(一)款和第(二)款的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1月30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从“松辽汽车”变更为“*ST松辽”。

2016年3月2日,公司年审会计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6]000655号)。报告显示,公司2015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766,854,325.68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7,816,063.80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为3,947,300,074.43元。2015年3月4日,公司《2015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

公司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3.2.1条关于退市风险警示的规定,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和净资产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也不触及其他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15年度经营情况,公司符合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

鉴于上述原因,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并于2016年3月4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了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16年3月10日同意了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

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3.2.21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3月11日停牌一天,3月14日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将转出风险警示板交易,公司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

四、其他风险提示或者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事项

2015年8月,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利用该次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收购了江苏耀莱影城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及上海都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主营业务新增影院电影放映及相关衍生业务、影视投资制作、文化娱乐经纪及相关服务和网络游戏开发运营等盈利能力较强、发展前景广阔的影视游戏类业务,目前公司各项业务运营正常。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短期内并不改变公司的内在价值。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松辽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600715 证券简称:*ST松辽 编号:临2016-027号

松辽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停牌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松辽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4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详见公司临时公告(编号:临2016-019)。

2016年3月1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股票上市规则》13.2.21规定:本所决定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上市公司应当按照本所要求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之前一个交易日作出公告。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在公告披露日停牌一天,本所自复牌之日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述规定,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11日停牌一天,将于2016年3月14日起复牌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复牌后,股票简称将从“*ST松辽”变更为“松辽汽车”,股票代码“600715”不变,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由5%变更为10%。

特此公告。

松辽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0680 证券简称:山推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2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6年3月10日上午9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3月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均采用通讯方式表决。本会议由张秀文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选举王飞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王飞先生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调整的议案》;

根据工作需要,决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调整如下:

王飞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徐刚先生、王文超先生、孙甲利先生、程兆鸿先生及郑鸿亮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调整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对王飞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徐刚先生、王文超先生、孙甲利先生、程兆鸿先生及郑鸿亮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调整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

表决结果均为: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对其在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聘任为公司高级总监。另外徐刚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票2,474股,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离任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股份。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聘任李殿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李殿和先生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聘任公司总经理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聘任的人员具备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李殿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日

附件:简历

王 飞先生,1969年11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委员。1992年9月加入公司,历任本公司营销部部长,公司液力变矩器厂厂长、党委书记,公司传动事业部部长、党委书记,小松山推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山推工程机械成套设备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公司代总经理,公司混凝土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山推建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委员,小松山推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山推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推楚天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具有丰富的市场营销管理和企业运营管理经验。

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19,8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李殿和先生,1966年6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委员。1989年7月加入公司,历任山东山推工程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山东山推工程机械成套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国际事业本部副本部长,国内营销事业部总经理,海外发展部部长,山推重工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山推楚天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山推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山推兖矿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山推工程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监事长,山推抚起机械有限公司监事长。具有丰富的国际贸易运作和企业运营管理经验。

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15,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000680 证券简称:山推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3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6年3月10日上午9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3月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均采用通讯方式表决。本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凌芸女士主持。本次会议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调整的议案》;

根据工作需要,决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调整如下:王飞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徐刚先生、王文超先生、孙甲利先生、程兆鸿先生及郑鸿亮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表决结果均为: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聘任李殿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日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2016-014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通讯方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于二零一六年三月九日上午九点以通讯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九人,实际到会董事九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童建新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会议决议:为确保公司在未来业务发展过程中有足够的运营资金,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临海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7亿元,授信期限为三年;向中国建设银行临海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1亿元,授信期限为三年。上述两笔授信额度有效期均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的实际资金需求而定。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普霖强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会议决议:普霖强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霖强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海(美国)国际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华海(美国)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其73.04%的股权。普霖强生位于开曼群岛,成立于2009年10月8日,主要经营境外仿制药业务的研发、申报和销售。现因其自身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其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7亿元,担保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刊登在2016年3月1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16-015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普霖强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普霖强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2.7亿元人民币,截止2016年3月10日,公司累计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为零(不包括本次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零

截止2016年3月1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33,723.92万元人民币(不包括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47%,全部为对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普霖强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子公司普霖强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霖强生”)拟向银行申请借款2.7亿元人民币提供为期三年的信用担保。上述担保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为8.38%。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普霖强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开曼群岛

法定代表人:杜军

主营业务范围:境外仿制药业务的研发、申报和销售。

普霖强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海(美国)国际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华海(美国)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其73.04 %的股权,关联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其10.29%的股权(该关联自然人股东为公司部分员工及顾问),其他非关联机构合计持有其16.67%的股权。

2、普霖强生2015年三季度财务情况(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494,088,011.07元

负债总额: 335,809,761.14元

净资产:158,278,249.93元

营业收入:368,656,608.78元

净利润:6,104.30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信用担保

期限:3年

担保金额:2.7亿元人民币

四、董事会意见

1、董事会意见:普霖强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海(美国)国际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华海(美国)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其73.04%的股权。普霖强生位于开曼群岛,成立于2009年10月8日,主要经营境外仿制药业务的研发、申报和销售。现因其自身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其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7亿元,担保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独立董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和表决《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普霖强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时,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其中有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本公司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普霖强生的借款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6年3月1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33,723.92万元(不包括本次担保),均为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总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47%。

截止到2016年3月1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1、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16-003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6年3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为6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6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2016年2月28日至2017年2月27日期间,使用不超过3亿元闲置资金购买中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进行短期理财(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详情请参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总部设置为人力行政部、证券事务部(董秘办)、审计法务部、资金财务部、健康产业部、水电产业部。

详情请参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调整内部管理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16-004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充分利用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在2016年2月28日至2017年2月27日期间,使用不超过3亿元闲置资金购买中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进行短期理财(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一、短期理财概述

1、短期理财目的:充分利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

2、短期理财金额:不超过3亿元。

3、短期理财方式:购买中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4、短期理财期限:单一银行理财产品最长期限不超过一年。

2016年3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统筹购买。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属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风险控制措施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制定了《短期理财内控制度》,对于短期理财管理组织机构、短期理财的审批权限及程序、短期理财的监控和管理、短期理财的信息披露及档案管理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短期理财内控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进行银行理财产品的购买。资金财务部负责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事项的管理。公司将把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进行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密切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理财资金的安全性。

三、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风险较小,有利于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且不会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有新的投资项目,将及时收回,不会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审议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事项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已按照相关要求建立了《短期理财内控制度》,规定了公司短期理财的审批流程和权限,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行为,符合公司利益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及控股子的资金利用效率,不会造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资金压力,不会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2016年2月28日至2017年2月27日期间使用不超过3亿元闲置资金购买中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范围内统筹购买。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16-005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过前期的产业培育,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两主一辅”业务布局已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为促进公司更好发展,进一步理顺公司总部与各经营单位(包括控股子公司、分公司等)的关系,公司对内部管理机构进行调整。

公司总部设置:人力行政部、证券事务部(董秘办)、审计法务部、资金财务部、健康产业部、水电产业部。

撤消原投资发展部,新增健康产业部,原证券法务部、审计部调整更名为证券事务部(董秘办)、审计法务部,原水电管理部更名为水电产业部。

特此公告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483 证券简称:润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4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2月29日披露了《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相关文件。2016年3月4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6]第1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针对问询函所提出的审核意见,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预案进行了补充和完善,具体情况如下:

1、在预案(修订稿)“第四节 交易标的情况”之“四、结合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行业地位等补充说明业绩承诺的合理性”部分,补充披露了业绩承诺人业绩承诺的合理性。

2、在预案(修订稿)“第四节 交易标的情况”之“五、标的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部分,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最近两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并说明了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构成情况。

3、在预案(修订稿)“第四节 交易标的情况”之“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财务顾问及律师关于标的公司历史上的代持情况的核查意见”部分,补充披露了财务顾问与律师对标的公司历史上存在的股份代持行为进行核查情况,以及财务顾问和律师就代持行为是否存在潜在法律风险或纠纷发表的核查意见。

4、在预案(修订稿)“第四节 交易标的情况”之“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七)房屋土地”部分,补充披露了临安分公司租赁的场所在免租期过后的安排,以及洁翰环境股东浙江华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无偿提供办公场所的主要原因、是否存在未来收费的安排,并按照公允价格测算如若收取租金对标的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5、在预案(修订稿)“重大事项提示”之“八、业绩承诺、补偿方案及业绩奖励”之“(四)举例方式说明未实现业绩承诺时各承诺方应补偿的金额及对应的补偿方式”部分,以举例方式补充披露了未实现业绩承诺时各承诺方应补偿的金额及对应的补偿方式。

6、在预案(修订稿)“第八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之“七、本次交易后公司的经营发展战略和业务管理模式,以及业务转型升级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后公司的经营发展战略和业务管理模式,以及业务转型升级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7、在预案(修订稿)“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交易的相关风险”之“(五)商誉较大及商誉减值的风险”部分,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产生的商誉金额,以及发生商誉减值对上市公司业绩的影响。

具体修订内容请见本公司2016年3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之回复》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83 证券简称:润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5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3月11日(星期五)上午开市时起复牌。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30日上午开市时起停牌。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根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情况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具体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2016年2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相关的议案,详见2016年2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有关公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据此,公司股票自2016年2月29日上午开市时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预计不超过10个交易日。

2016年3月4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来的《关于对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 (需行政许可)[2016] 第17号)(以下简称 “问询函”),公司及相关方根据问询函准备相关答复内容,并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补充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请见2016年3月11日披露的《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3月11日上午开市时起复牌。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相关的其他风险请详见《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修订稿)》“重大风险提示”和“第九节 风险因素”的相关内容,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300494 证券简称:盛天网络 公告编号:2016-025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2月5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刊载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近期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签约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

2、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3、销售编号:99106020

4、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投资期限:2016年3月9日至2016年4月13日

6、预期年化收益率:2.8%

7、投资金额:5000万

8、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本次投资购买的产品属于保本型低风险理财产品,但该产品依然存在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审计部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进展,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五、此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	保证收益型	2016年2月26日	2016年8月26日	3.15%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保证收益型	2016年2月24日	2016年5月24日	3.15%	自有资金

六、备查文件

1、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相关理财产品的产品说明书及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16-021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与海尔集团日日顺物联网有限公司签署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而泰”、“公司”、“乙方”)与海尔集团日日顺物联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日顺”、“甲方”)于2016年3月10日签署了“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以下简称“本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作方简介

本协议合作方为“海尔集团日日顺物联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是全球著名的家电产业集团,其产业规模、运营与管理水平、品牌影响力、经营效益位于全球相应产业前列,具有广泛的行业影响力和社会影响力。

海尔集团日日顺物联网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保税港区成海路6号1幢1号1702室,法定代表人:解居志,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日日顺是海尔集团投资设立并控股的专业企业,是专业的水净化及水质健康、空气净化及呼吸健康、母婴健康服务监护与管理、新型智能健康产品及其他健康生活产品与产业的解决方案提供商与综合服务运营平台。大健康产业链和产业集群,是海尔集团继家用电器产业、物流产业、金融服务产业之外的又一个从战略上着力发展的重大产业集群,同时是海尔集团运营模式互联网化整体战略转型中的重要实践基地。围绕大健康产业链,海尔集团充分整合社会优质资源,使用海尔、统帅、卡萨帝等品牌资源,联合定义、联合开发、联合生产、联合运营相应产品线的高科技产品,力争在形成庞大产业规模的同时,造福民众生活,服务国家社会。

日日顺是海尔集团上述战略与产业链发展的核心运营与服务平台,该企业在实施战略产品规划、关键资源整合、销售与市场服务、用户联接与深度运营方面,与相应各产业企业携手,共同打造海尔集团大健康产业链条的全球竞争力,实现规模经营和可持续经营。

日日顺与本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无任何关联关系;

二、合作目的

中国社会与经济正处在转型与升级的关键时期,在十三五规划的开局时刻,在医疗设备、诊疗模式、健康管理、养老体系建设等大健康产业链面对全面改革的特定历史时期,在水质健康、空气健康、婴童健康、睡眠健康成为人类社会必须面对和解决主题的特定社会发展阶段,全社会拥抱新的经济发展模式、社会发展模式势在必行,充分整合全产业链资源,强强联合拥抱未来势在必行。

新一代互联网技术、移动互联技术、大数据技术迅猛发展,正以颠覆的姿态改变各行各业,大健康产业链中的传感与控制产业、整机设计与制造产业、大数据平台运营产业、用户联接与用户深度运营产业实现纵向深度打通,实现用户需求深度掌控,用户服务立体化运作是企业走向成功的必由之路。

为了抓住智能大健康产业快速发展的历史机遇,双方本着“优势互补、面向未来、长期合作”的原则,结成长期、全面的战略伙伴关系,实现资源共享,协同发展,旨在通过强强联合,充分发挥双方各自优势,开展全方位、多领域合作,共同打造“共创·共赢·共享”的增值平台,实现互利共赢。

同时,基于资本层面的更深程度合作,有利于双方以全方位资源投入合作共同体,有利于双方建立长期的利益联盟,成为永续经营战略合作伙伴。

三、合作主要内容

(1)产业链层面战略合作

1、双方的合作,以海尔集团与甲方在家用电器领域长期积累的品牌优势、产业链优势、销售渠道优势、健康水产业链先发优势等综合优势,以及乙方在传感与智能控制领域长期积累的完整产业链领先优势为基础,结合乙方在大数据产业运营平台建设方面的领先探索,结合甲方在电子商务与用户运营方面的专业能力,全方位开展实施。

2、合作双方联合定义大健康产业链条中全产业链的关键设备与智能硬件产品,包括净水与水健康系列产品、空气净化与呼吸健康系列产品、婴童监护与婴童健康系列产品、睡眠健康与智能卧室系列产品、美容美妆与皮肤健康系列产品,以及其他大健康产业链的关键设备与关键智能化产品。

3、乙方重点负责相应设备与智能产品的传感技术、智能控制技术研发,和相应产品电子模组的生产制造。

4、双方同意,甲方在符合海尔集团相关品牌授权的条件前提下,使用海尔集团现有的优势品牌开展产品运营与销售,包括海尔品牌、统帅品牌、卡萨帝品牌,并将结合新的大健康产品线,进一步发展新的品牌,同时日日顺健康平台作为开放的居家健康解决方案平台可以经营并服务社会化相关品牌。

5、双方同意,双方合作的整体大健康产业链产品集群,以乙方的大数据管理运营平台为依托,开展数据采集、数据存储与数据优化、商业智能分析与计算、基于数学模型的大数据综合运营服务和增值服务。同时,乙方同意将上述有关设备运行数据、用户操作与使用数据等相关数据,以私有云等合适的技术方式免费分享给甲方。上述有关设备运行数据、用户操作与使用数据等相关数据双方共享。双方同意,双方基于共同发展和协作运营的考虑,可以共同有效利用海尔集团的长期数据资源积累和用户社群,包括但不限于微信公众账号、现有全国社区水质数据等。

6、双方同意,甲方负责整体产业链销售策略制定、销售平台建立、销售平台运营,以及粉丝运营与用户运营,负责基于电子商务的产品线上销售和其他销售资源整合,通过双方的全面战略合作,颠覆传统销售商品的模式,将甲方打造成提供居家健康生活产业链完整解决方案的运营服务平台;

(2)资本层面战略合作

1、乙方向甲方增资

乙方拟通过增资的方式,成为甲方的战略股东之一,并获得相应董事会席位。双方约定,乙方将在本协议签订后三天内对甲方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并在2016年3月底之前完成投资决策;乙方向甲方增资后,约占甲方10%股权,增资价格及增资比例等增资细节待尽职调查完成后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双方约定,乙方未来的投资款将用于支持甲方的团队建设、IT能力建设、健康体验馆建设,美容健康、医疗健康、婴童健康等产品线的发展以及其它运营需要。双方共同理解并同意,乙方并非拟向甲方进行增资的唯一主体,甲方及其股东将与其他方另行签署增资协议,并根据具体的融资额度增加甲方的注册资本,在本协议及其他增资协议签署生效并具备工商登记变更条件后一个月内,甲方将统一办理在工商局的所有股东变更事项登记。甲方最终的注册资本、股东构成、各股东的持股比例等,以届时所有增资人统一签署的协议及最终工商登记变更为准。

2、双方联合投资成立新的产品线公司

为更快更好地建设大健康领域全产业链,发展相应的大健康产业链新型智能设备与智能硬件产品,双方同意,在甲方收到乙方的投资款后,双方将在山东省青岛市按照适当的股权比例共同投资设立